

**競逐青年獎項（青年事務委員會獎）
申請表、報告書內容核對表**

申請表及報告書的內容必須要符合以下各項要求，請於提交競逐申請前核對以下項目。

競逐申請表

內容	核對
請清楚填寫競逐申請表，並核對有關內容	

封套面

內容	核對
報告書須以一封套密封，封套面上請註明競逐某年度某青年獎項名稱的字樣。如：競逐“青年事務委員會獎”	

首頁

競逐報告書首頁必須為一封面，上面清楚註明擬競逐的資料。

內容	核對
1. 獎項名稱	
2. 活動名稱（如 2018-2020 年度活動和服務）	
3. 社團名稱	
4. 負責人或聯絡人資料（姓名及電話）	

內頁

內容	核對
1. 各年度之活動和服務主題（選擇性遞交）	
2. 各類青少年服務和活動簡介（包括名稱、目的、內容、舉行時間、地點、形式、參加人數等等）	
3. 組織架構/人力資源分配	
4. 財務報告	
5. 整體服務成效（社會效益、社團效益）	
6. 其他（相片、新聞稿等）	

其他要求

內容	核對
1. 每個青年社團提交 1 份競逐申請表及報告書	
2. 相片及新聞稿等請掃瞄列印或複印在 A4 紙上	
3. 競逐報告書須以 14 號字、並印在 A4 規格的紙張上，整份報告書連封面以不超過 10 版 A4 紙為限	
4. 於指定限期內將競逐表格及報告書交到教育及青年發展局（澳門約翰四世大馬路 7-9 號一樓）	